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安全政策

1 目的

信息安全在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及数字经济新业务发展过程中至关重要，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保护，致力于维护网络安全，并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隐私权，特制定本政策。

2 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建发股份及所属全资和控股公司，各单位可根据其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信息安全政策，并需与本政策保持一致。

3 相关措施

3.1 信息安全合法合规

遵守和落实《网络安全法》《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个人信息保护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等信息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

3.2 信息安全领导机构

建立信息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作为公司信息安全工作的领导和监督机构，贯彻落实信息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信息安全工作措施，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定期开展信息安全自查工作，有计划地组织信息安全宣传教育。

3.3 信息资产管理

梳理和汇总重要的信息资产（包括个人信息和敏感个人信息），建立清单目录，加强信息系统动态管理和运行监督，保持其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泄露、丢失和损坏。

3.4 信息安全自查

定期开展信息安全检查和通报活动，排查重要信息系统的安全风险，及时向员工传达监测到的邮件盗用、越权访问、恶意扫描、僵尸网络等信息安全漏洞和攻击情况，设置畅通的渠道，鼓励员工向直属领导或有关部门反馈或汇报任何信息安全问题。

3.5 信息安全培训

充分利用多种宣传平台，面向全体员工普及信息安全常识，传播网络反诈技巧，培育良好的信息安全文化，鼓励参与信息安全技能知识竞赛等活动。

3.6 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响应

针对信息安全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定期开展信息安全应急响应演练工作，不断提高处理信息安全突发事件的能力，形成科学、有效、反应迅速的应急工作机制。

4 生效

本政策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5日